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 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2年9月19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1.为推动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恒运电力”）混合制改革，优化股权结构，改善财务状况，激发创新动力，通过资源整合弥补发展短板，强化市场拓展等能力，全面推动恒运电力转型升级。同意恒运电力引进战略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公司放弃本次增资中相应的部分优先购买权。

恒运电力本次增加注册资本2185万元，股东投资额5101.54万元，差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916.54万元。其中，本公司新增投资1572.14万元（折合注册资本673.35万元），以公开挂牌方式引进引入战略投资者投资3529.40万元（折合注册资本1511.65万元）。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900万元增加至3085万元。其中，本公司持股51%，战略投资方持股49%。

2.授权公司及恒运电力经营班子代表公司董事会，根据法规按照

程序办理本次增资扩股暨引进战略投资者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各种协议文件、落实投入资金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6)。

二、交易进展情况

恒运电力本次增资扩股暨引进战略投资者事项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在广州产权交易所(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国有资产交易业务子平台)预挂牌(项目编号: G62022GD0000033), 于 10 月 27 日正式挂牌。

近日, 恒运电力收到广州产权交易所《签订合同通知书》及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组织签约通知书-融资方》, 并签订合同。最终确认投资方为: 广州市泺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泺立能源”), 成交方式为协议成交; 投资金额为¥3,529.400000 万元(大写: 人民币叁仟伍佰贰拾玖万肆仟元整); 认缴注册资本¥1,511.650000 万元(大写: 人民币壹仟伍佰壹拾壹万陆仟伍佰元整)。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 广州市泺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公司简介: 泺立能源为上市公司润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润建股份”, 股票代码: 002929)专注于能源数字化业务的控股子公司。

- 3、法定代表人：胡永乐
-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5、注册资本：5,010 万人民币
- 6、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 108 号丰伟大厦 806 房
- 7、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通信交换设备专业修理;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软件销售;互联网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专业设计服务;发电技术服务;电气机械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计量服务;仪器仪表修理;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器辅件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器辅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贸易经纪;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测绘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建筑劳务分包;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通用航空服务;基础

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8、关联关系：本公司与冻立能源不存在股权关系，为非关联方。

四、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现有股东、甲方）、冻立能源（增资方、乙方）、恒运电力（目标企业）遵循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拟订立合同，主要内容有：

1、增资金额及增资后股权结构

通过此次增资扩股引入乙方，增资后，目标企业注册资本为 3085 万元，其中甲方恒运集团持股 51%，乙方持股 49%，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增资扩股前		本次增资		增资扩股后	
	持股数 (万股)	持股 比例	新增出资 (万元)	折合股数 (万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 比例
甲方	900	100%	1572.14	673.35	1573.35	51%
乙方	0	0%	3529.40	1511.65	1511.65	49%
合计	900	100%	5101.54	2185.00	3085.00	100%

2、出资方式

乙方以货币出资方式对目标企业进行出资。

3、增资价款的支付与划转

3.1 价款支付方式：采用一次付清的方式

3.2 价款划转程序：交易双方同意，乙方在约定期限内将增资价款足额转入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指定帐户。由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在收到前述增资价款及足额服务费用次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将增资

价款（含保证金）直接无息转入目标企业指定账户，无须交易双方另行通知。

4、资产评估基准日到工商变更完成之日（含）的损益处理

经合同各方约定，本次交易基准日（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资产评估基准日起至企业登记变更之日止的资产、债务和所有者权益由增资扩股后目标企业全体股东依法享有和承担。

增资扩股企业变更登记完成后，目标企业的经营活动及债权债务属于目标企业股东双方依照出资比例享受权利和承担责任的范围。

5、承诺与保证

5.1 乙方向甲方、目标企业承诺拥有完全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进行增资认购，无欺诈行为。

5.2 合同各方保证各自签订本合同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授权、审批、公司内部决策等在内的一切手续均已合法有效取得。

5.3 乙方作为投资方，承诺知悉并按照包括但不限于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增资信息公告等相关规则及约定的要求，履行投资方义务。

5.4 乙方作为投资方，已完全理解并接受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增资信息公告的披露事项。

5.5 乙方作为投资方，承诺其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且不涉及违规向自然人募资，不以受让产权作为底层资产违规设计或包装成金融产品直接或间接向自然人销售。

6、本合同自合同各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五、本次交易的影响

（一）对恒运电力的影响

恒运电力通过引进同行业产业链具有协同效应和资源优势的优质战略投资者，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通过与战略投资者优势互补，资源整合，协同发展，合作共赢。有利于恒运电力优化股权结构和资本结构，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增强公司发展活力、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带动力。

（二）对公司影响

经测算，假设恒运电力本次增资扩股及引进战略投资者（即混改）工作于2022年底前完成，则2023-2025年经营期内，恒运电力的ROE水平将获得大幅提升，平均水平将达到9.70%。（以上为预测数，最终以实际情况为准）。

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广州产权交易所《签订合同通知书》；
2. 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组织签约通知书-融资方》；
3. 恒运电力增资扩股合同。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6日